

日在顙頷 讀史的智慧

姚大力

著

張晏云南方正於其地也曰北正古文光昭四海又幽通

交際紹重教之

矣世序天地其

程國伯休甫字也○

也據左氏重是少是

別而史遷意欲合之

也然後按彪之序及

伯休甫是重黎之弟

對之文其實二官亦

欲以史為己任故言

地志云安陵故城有古

史列傳

復旦大學出版社

印

王在顙頷人詮史的智慧

姚大力

著

張良云南方謂之
正襟肅魄誠以聖
曰比正古文并之
光照四海又曰聖
人之文章也

程國伯休甫序
也據左氏重是爲
別而史遷意致之
也然後知觀之有不
伯休甫是重黎之後
對之文其實二哲子
欲以史爲已生故不
地志云安陵故城在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读史的智慧/姚大力著. —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2010.1
ISBN 978-7-309-06854-2

I. 读… II. 姚… III. ①读书方法-文集②史学-文集
IV. G792-53 K0-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150143 号

读史的智慧

姚大力 著

出版发行 复旦大学出版社 上海市国权路 579 号 邮编 200433
86-21-65642857(门市零售)
86-21-65100562(团体订购) 86-21-65109143(外埠邮购)
fupnet@ fudanpress. com <http://www. fudanpress. com>

责任编辑 宋文涛

出品人 贺圣遂

印 刷 上海华业装潢印刷厂有限公司

开 本 787 × 960 1/16

印 张 20.25

字 数 311 千

版 次 2010 年 1 月第一版第一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309-06854-2/G · 849

定 价 32.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向复旦大学出版社发行部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目 录

谈古论今第一人	
——司马迁和他的《史记》	1
一、被下狱的太史令	1
二、艰难的抉择	6
三、从耕读龙门到走进长安	9
四、壮游万里，观想古今	15
五、做郎中官的十年	20
六、从封泰山	25
七、痛诉辛酸报任安	30
八、“无韵之《离骚》”	36
九、“史家之绝唱”	41
十、身死之谜	47
漫谈读书	53
一、前言：书贵熟读	53
二、“读书须成诵”的启示	58
三、“不动笔墨不翻书”	62
四、专一与善疑	67
五、入味而贵自得	72
“安答”心目中的代天骄	
——《蒙古苍狼》大陆版汉译本后跋	76
另一种视角的蒙古史	
——《成吉思汗与今日世界之形成》汉译本代序	82

“成吉思汗”,还是“成吉思罕”?	
——兼论《元朝秘史》的编写年代问题	92
马可·波罗到过中国吗?	95
雅各是另一个马可·波罗吗?	
——《光明之城》札记	102
《光明之城》订疑录	
——对英国学者见解的述评	109
重新讲述“长城内外”	
——评《游牧者的抉择:面对汉帝国的北亚游牧部族》	119
二十世纪中国的元史研究	129
西方中国研究的“边疆范式”	
——一篇书目式述评	135
“族裔认同”与中国民族史研究	140
<hr/>	
重现古代中国汉字书写的历史	
——读《书于竹帛》	144
谁更体现了“普遍性”?	
——读《大分流:欧洲、中国及现代世界经济的发展》	147
写出一种感觉	
——读葛著谭其骧传《悠悠长水》	152
以拒绝“一贯正确”的名义	
——读约翰·密尔《论自由》	156
挑战“火器-病菌制胜”论	
——读《十六至十八世纪的技术、疾疫与殖民征服》	163
假如海瑞不罢官	167
良心照察下的国际政治	
——《中国的世界精神》导读	169
漂流异邦的古代中国人	187
《四郎探母》随想	190

目 录	3
傲慢的怜悯	
——《无法抚慰的岁月》读后	199
颠扑不破的老生常谈	
——读弗拉埃写给青年学生的一封信	202
走调的“终战”纪念	
——读两篇敦促日本坚持战争反省的外论	208
回溯与展望	
——从《万历十五年》谈起	212
超越纵横家言	
——读《近东危机与柏林会议》	214
一桩错案能告诉我们什么？	
——读《叫魂：1768年中国妖术大恐慌》	216
润物细无声	
——读吕著《中国民族史》	223
极高远而底于平实	
——读《张广达文集》	226
火药的应用	
——读吕著《中国民族史》	231
变化中的国家认同	
——对中国国家观念史的研究述评	237
历史学失去魅力了吗？	
一、“史学危机”及其回应	282
二、他山之石	291
三、前世业障	296
四、“灰色”历史与新实证研究	302
琐忆韩师儒林	
——读吕著《中国民族史》	309

谈古论今第一人

——司马迁和他的《史记》

一、被下狱的太史令

汉武帝天汉二年(前 99)，正好也就是武帝封禅之后的第十年，在蒙古草原的西北山地，两支军队遭遇了。其中一方是西汉将领李陵所率领的五千步兵，而另一方则是汉朝的夙敌——匈奴单于亲自率领的三万铁骑。

五千步卒面对三万骑兵，这个仗怎么打？让我们想不到的是，处于绝对劣势的汉军，居然差一点就击败了人数和装备都远胜于自己的匈奴军队。不幸的是，汉军的虚实被一个投降匈奴的部将捅给了本来已打算弃战撤军的单于。这支孤军深入的西汉远征部队最终全军覆没。更让人八辈子都猜不到的是，这一场战役的结果，彻底改变了中国历史上一位伟大的历史学家，也就是我们故事的主人公司马迁后半生的命运。

那么到底发生了什么呢？

雄才大略的汉武帝，凭借西汉自开国以来休养生息七十余年所累积的雄厚国力，从元光六年(前 129)起主动出击匈奴，拉开了长达数十年的对匈奴战争的序幕。从那时起到天汉二年，每次主要的军事行动，出动的兵力均不下于一万骑兵。其中有两次著名的远征，更是达到十万骑兵的规模。为什么独独在天汉二年，西汉竟会派出一支人数只有五千，而且全是步兵的军队深入匈奴？

这要从率领这支军队的将军——李陵说起。李陵是西汉名将、“飞将军”李广的孙子。李家自李广以下，三世为将，俱有令名。李广一生都在与匈奴作战，自称“自结发与匈奴大小七十余战”。他曾担任右北平的大



司马迁

守，匈奴畏惧，数岁不敢犯边。“飞将军”的外号正反映出匈奴对这位劲敌的畏惧和尊敬。李广之子李敢，曾从骠骑将军霍去病出击匈奴左贤王，力战夺得左贤王的旗鼓，杀敌甚多，因此获得关内侯的爵位，是西汉二十等爵位里仅次于通侯的最高级爵号。身为名将之后的李陵被武帝任命为建章宫监，骑射皆精，爱士卒，能得人死力。

天汉二年，武帝决定再次进攻匈奴，派遣贰师将军李广利率三万骑兵从酒泉出发，击匈奴右贤王于天山。这时李陵正好领兵戍守在李广利大军出发的酒泉、张掖一带。武帝想让李陵为李广利护卫辎重，但是李陵满心不愿意。这又是为什么呢？

原来，李广利早先与他哥哥李延年同为武帝的乐师。他们的妹妹长得很漂亮，是汉武帝的宠姬。这就是说，李广利和他之前的卫青、霍去病一样，是靠着裙带关系获得汉武帝的照顾，方才得以成为率领千军万马的大将军。在这之前不久，武帝为帮助李广利建功封侯，曾派他作统帅出征西域的大宛国（首都在今乌兹别克斯坦的费尔干纳）。他虽然打了胜仗，但是因为不爱惜部下，军队的损失很大。虽然可以借这场胜仗封他一个“海西侯”，但连武帝自己都知道，李广利因此封侯，不足以使天下心服。所以武帝接下来又命令李广利带三万骑兵征讨匈奴的右贤王，并让李陵配合李广利的军事行动。

李陵身为将门之后，自然不屑跟在皇帝的这个平庸无能的大舅子后面走。他向汉武帝要求自为一军，单独行动，以分散、牵制匈奴的兵力。汉武帝大概也察觉到了李陵对李广利的轻视，说：“你不愿意受李广利的节制吗？我派出的军队已经太多，再也没有骑兵可以派给你了！”不料李陵豪迈地回答：“不用骑兵，臣愿率五千步卒直捣单于王庭！”武帝被李陵的壮勇打动，于是答应了他的请求。武帝曾指派另一名将军路博德掩护李陵。路博德也不甘心做李陵的后援，七推八阻，他后来竟被另外调遣。这样，李陵的五千步兵就成了一支深蹈不测之地的孤军！

李陵面对的，是由匈奴的最高统治者单于亲自率领的三万骑兵。单于在兵力上占据了绝对优势，便下令对李陵的军队发动进攻。不料这五千汉军异常勇猛，非但打退了匈奴骑兵的冲锋，还乘胜追击，杀敌数千人。单于这才知道遇到劲敌了！他连忙调集八万骑兵围攻李陵。李陵且战且走，向汉朝边塞撤退。匈奴也紧追不舍，战斗最激烈时一天交战数十回。单于越追越没有信心：八万骑兵打五千步兵，非但拿不下，还搞得自己伤亡惨重；更可疑的是这支小部队似乎是在把自己往南面引，难道汉军在边塞附近设了埋伏？他是否正在往人家的口袋里钻？单于犹豫起来，打算停止对汉军的追击。

但是就在这个节骨眼上，李陵的军中出了一个叛将。大概实在没有再苦战下去的勇气，他投奔到匈奴一边。这一来，单于就完全掌握了李陵的底牌：他既没有后援，而且箭也快用完了。匈奴军队现在毫无后顾之忧，死死咬住李陵不放。汉军的箭全部用尽，斩断车轮的辐条作为武器，连军中的文员都手持短刀上阵搏杀。最后一场鏖战后的夜晚，李陵试图突围失败，部队被完全打散。只有三四百人陆续逃回到汉朝边塞。李陵觉得当初豪言壮语，而今天却兵败如山倒，已没脸回去见汉武帝，便投降了匈奴。

李陵之降，不但给他本人和他的家庭造成巨大的悲剧，他的案子还把当时正在宫廷里担任“太史令”官职的司马迁也一起牵连了进去。

李陵兵败前，曾派遣校尉陈步乐向武帝汇报情况。陈步乐说，李陵深得士卒之心，这支远征军士气高昂。那时武帝非常高兴，公卿王侯都争先恐后地赞扬武帝有知人之明，朝中一片歌功颂德之声。汉军覆亡的消息传来，他们立即变了一副面孔，纷纷指责李陵。汉武帝为向远方的李陵施加压力，把他的老母亲和妻子抓到首都看管起来，促使李陵以死报国。但是不久便获得进一步的消息，说李陵已经投降。他非常失望，变得郁闷寡言，食不知味。群臣见皇帝如此，更加惶恐忧惧，不知所措。

面对这样的情景，一种仗义执言的冲动在司马迁胸中像潮水一样地起伏涨落。他与世代出名将的李家并没有很深的交往，但也不是毫无因缘的陌路人。恰在司马迁最初进入汉武帝的内廷担任郎中前不久，李广

刚刚离开统领郎中的长官，即郎中令的职位；而接任李广、成为司马迁顶头上司的人，就是李广的儿子李敢。李广之孙李陵又与他同在内朝做侍卫性质的官，可以算半个同事。因此可以说，司马迁一直是在不远处默默地关注着这一家子所遭遇的不寻常的命运。对李广被迫自杀、李敢又因冲撞卫青而被霍去病害死，司马迁大概一向怀有不平之心。而今李陵孤军深入，作战到矢尽力竭，被迫投降，那些贪生怕死、卑鄙势利的“全躯保妻子之臣”就忙着对李陵落井下石。这更使司马迁为李陵感到不公平。他的侠义心肠一定是在激励着他，使他不能对此抱以沉默。另一方面，看到皇帝一副“惨怆怛悼”的样子，他也很想为皇帝分忧解愁，来报答武帝提拔他为太史令的知遇之恩。

恰恰在这时候，汉武帝问起他对这件事有什么看法。司马迁满心以为这是一个替李陵说几句公道话、并且好好安慰一下武帝本人的良机。所以他把自己郁积多日的话一股脑儿倒将出来了。他对武帝的进言，大意是说：李陵平素对同僚“绝甘分少”（无争利之心，取少予多），与士卒同甘共苦，所以士兵们都肯用命效死。古代名将所能做到的也不过如此。他虽然投降，我看他的意图，无非是想寻找适当的时机，报答皇帝对他的恩遇。这实在是无可奈何的选择。再说，他击败匈奴的战功，也足以向天下表白自己奋力报国的心迹了。

如果司马迁只是强调李陵有“国士之风”，他的投降不过是留有用之身以图后报，情况或许还不会像后来发生的那般糟。但是司马迁的心里少了一根弦。为说动武帝，他还在那里竭力赞扬李陵的战功。这就正好触痛了被武帝刻意隐藏着的一个心病！

和李陵同时出塞进攻匈奴的，还有汉武帝的大舅子李广利。他率领三万骑兵从酒泉出发，击匈奴右贤王于天山，歼敌一万余人。但在回来的路上中了埋伏，士卒损失十之六七。就像不久前远征大宛一样，李广利又一次白白辜负了武帝一心一意为他创造的建立辉煌战功的机会。这在武帝内心引发出一种难以言说的挫折感。在司马迁看来，他赞扬李陵的战功是为了告诉汉武帝：李陵已经尽了自己最大的努力，所欠只有一死；而李陵之所以不死，又不是因为他贪生怕死。但在汉武帝看来，李陵率五千步兵所获得的战绩越大，就越显出率领三万骑兵的李广利是何等无能。

司马迁这么说,分明是为了打击李广利而有意抬高李陵!进一步去想,这也就是在指责皇帝任人唯亲,用人不当,以至于真正有能力的人遭受不公平的待遇,而给国家带来那么大损失的无能之辈却有过不罚,依然享受高爵厚禄。自己心里有了鬼,就难免变得异常敏感。专制皇帝的喜怒无常,很容易地就直接转化成当事另一方的生死之灾。司马迁被下狱了!他的一班朋友谁也不敢出来奔走营救,甚至连去探一探监都没有勇气。武帝左右的亲贵更没有谁肯为他讲一句话。廷讯的结果,司马迁被定了一个“诬罔”的罪名。这是在天汉二年(前 99)岁末前后。

但在定罪之后不久,情况似乎又出现了某种好转。当汉武帝从满腹的愤怒和猜忌中清醒过来时,又发现司马迁的话好像也有点道理。他甚至对自己在当年的调度失当也有了些许反省。他后悔地说,其实当初应该等到李陵出塞之后,再指派路博德作他的后援。这样,路博德就再也不敢寻找借口拒绝配合,而李陵也就不至于被置于孤立无援的危局之中了。作为补偿,武帝下令慰劳逃回来的那四百多名李陵所部残军。天汉四年(前 97),武帝又出动二十万大军,分几路攻入蒙古草原。其中由公孙敖率领的一支,包括骑兵万人、步卒三万,特别奉命要注意寻找李陵,把他接回到汉朝来。可见司马迁的劝说起了一点作用。关在监狱里的司马迁,以及李陵妻子老母的命运,而今全都取决于公孙敖此行的结果如何了!

不幸的是,公孙敖在草原上吃了败仗,因此也就不可能纵横敌方疆域去寻找李陵。更加不幸的是,他非但没有寻获李陵,反而带回来一个坏消息:据一个匈奴俘虏说,李陵已在帮助匈奴训练军队,以专门对付汉军。后来的消息证明,真正帮助匈奴练兵的人,其实不是李陵,而是另一个名叫李绪的汉朝降将。但这已是后话了。由于公孙敖的这个并不确切的情报,汉武帝一年多以来正在逐渐平息下去的怒火,一下子又被吊升到顶点。李陵的母亲和妻子被处死。对早已被判定的司马迁的“诬罔”之罪进行惩处,现在终于也提上议事日程了。

“生存还是毁灭”?这个哈姆雷特式的问题,就这样被尖锐地搁置在司马迁面前。

二、艰难的抉择

司马迁的所谓“诬罔”之罪，也就是欺君之罪。这在当时是要被处以腰斩的。不过，这时候放在司马迁面前的，还可能有三种选择。

一是拿钱来赎死罪。恰巧就在他的处罚将被执行之前，西汉政府公布了一条法令，宣布“死罪人赎钱五十万，减死一等”。这就是说，犯了死罪的人，若出钱五十万，便可以按照轻一等的处罚来执行。所谓轻一等，当时指的是用竹板责打三百下。这条法令公布在天汉四年九月。司马迁后来说：“家贫，财赂不足以自赎。”可见这条法令在他受刑时已经存在了。有人甚至认为，它最初就是针对处罚司马迁而颁布的。五十万钱究竟是什么样一个概念呢？

西汉的官俸，也就是现在所谓官员工资，是按每年多少石谷子来衡量的。太史令是一个每年六百石的官职，实际支取数则是每月七十石。司马迁是在武帝封禅的第三年，也就是元封三年（前108）被任命为太史令的。从那时直到天汉二年被下狱，司马迁一共做了十年的太史令。他在这十年内的总收入为八千四百石，按当日市价折合铜钱，为一百万八千钱。也就是说，死刑的赎金，相当于司马迁做十年太史令所得全部收入的一半。但是他实际上拿不出这么多钱来。是不是有人肯解囊相助呢？用他自己的话来讲，叫作“交游莫救，左右亲近不为一言”。也许他们怕的还不是出点钱，而是怕因为帮助了直接得罪皇帝的人而遭来横祸。因此用钱来赎死，这条路对司马迁根本不现实。

第二种选择是接受宫刑来代替死刑。说到这里，就需要介绍一下，宫刑究竟是怎么回事？它对汉朝时候的人，尤其是对汉朝的士大夫，又意味着什么？

中国古代处罚罪犯的刑法种类，一般称为“五刑”，由轻到重分别是墨刑（把犯罪人的额头皮肤割开，然后在伤口处涂抹墨汁，留下终生擦不去的墨印。又叫“黥刑”）、劓刑（割去鼻子）、刖刑（截腿；或是剥去膝盖上的髌骨，所以又叫“膑刑”；后来稍微减轻一点，改为斩断左趾或右趾，叫“断

趾”,断趾之刑在秦代十分流行)、宫刑(男子割去生殖器官即睾丸,女子则幽闭在宫中,终生不得婚配),最后一种便是死刑。死刑的执行方式除斩首外,还有“轘”(音“环”),即用四辆车或五辆车对犯人实施“车裂”,把受刑者的身首四肢活生生地撕扯开来)、楶质(即腰斩)、枭首(处死后将首级挂在高杆上示众)等。可见最初所谓“五刑”,有四项属于身体刑,一项是生命刑;其中没有包括自由刑(就是用限制罪犯的人身自由来处置罪犯的徒刑)。徒刑要到秦王朝时期才比较常用,即将犯人的头发剃光,男人去筑城墙(包括修筑万里长城),女人用来替官府春谷子。

五刑里的宫刑,在远古时候,曾经是专门惩治淫乱的一种刑法。所以它最初属于“对应处罚刑”,即罪犯使用身体的什么部位来实施犯罪,就用残毁犯人相应部位肢体的方式来予以惩治。古代印度对偷窃者处以砍手、对在高贵的人面前放屁者处以在臀部烫上烙印,也都是“对应处罚刑”。后来,宫刑逐渐地不止于用来惩治淫乱。它被视为仅次于死刑的重刑,又叫“下蚕室”。古人相信受宫刑后的疮口若经风吹,便要感染,导致“破伤风”,所以受刑时以及受刑后的一段时间里,必须呆在像饲养蚕茧的屋子那样温暖而不透风的地方。所以受宫刑又叫“下蚕室”。

大约在司马迁出生之前的近三十年,汉朝政府已经颁布了废止肉刑的明令。但从这以后刑罚执行的实际情况来看,真正停止使用的仅限于劓刑和斩断脚趾的刑罚;黥刑与宫刑仍然在使用,不过也终究不会像从前那样盛行了。宫刑最终被废除,还要等到隋朝前期,那已是在 7 世纪前后。隋唐时形成了一种新的“五刑”体系,包括生命刑一等,也就是死刑(分斩、绞两种),自由刑两等,也就是流刑和徒刑,身体刑也有两等,即杖刑和笞刑(分别用木棍和竹板责打臀部)。所以,中国取消施加于肉体的酷刑,要比西欧社会早得多。在那里,火刑、车刑、溺刑、剜目刑、割耳割鼻刑、断手刑、烹刑、断舌刑之类五花八门的肉刑,要等到 16 世纪才被取消。

按中国传统的观念,身体发肤都受之父母;损伤身体发肤就是对父母的不孝。肤发尚且不允许伤及,像宫刑这样对身体的残害,当然就更无法接受了! 被施行这样的刑法,成为“刀锯之余”,不仅是侮辱自身,而且是对父母、祖先莫大的侮辱。司马迁说,“行莫丑于辱先,垢莫大于宫刑”,就

是这个意思。常人即已无法忍受，对士大夫中间的一员，更是一种无法接受的侮辱。

也就是说，这里还有一个贵为士大夫，本应保持一种比常人更高尊严的问题。西汉虽紧接在暴秦的专制统治之后，但秦历年不久，还没能把古代士大夫的贵族传统完全消灭。因此当时还多少保留着一种古代流传下来的贵族观念，叫作“刑不上大夫”，或者叫“士可杀不可辱”。士大夫即使被认定有罪，一般也不肯接受被下狱、受监禁、面对刀笔吏盘问案情的下场。事实上，天子也不敢轻易地就这样处置他们。高级官员一旦有涉案嫌疑，往往手捧“盘水加剑”（盘水表示天子执法公正如水，加剑象征自裁），入请罪之室，等待天子发落。无论中罪、大罪，闻天子之命，则自杀身死。皇帝不会对他们加以捆绑、施以刑法，因为这样做对他们是莫大的人身侮辱，是比逼他们自裁更为严厉的处罚。有的人一时下不了死的决心，或者没有机会自裁，不幸被下狱。但在这之后，他们也常常面对法官不出一言，拒绝任何答复，最后以绝食了却一生。

比司马迁晚一些，西汉有一个名儒叫萧望之，以皇帝老师的身份被小人告发。朝廷要召他到官府问话，就派首都卫戍军把他的住宅包围起来。萧望之打算自杀，妻子劝阻他。他又向身边的学生征求意见。这学生是个“好节”之士，一口赞同老师本人的主张。萧望之长叹一口气说：“我曾经贵为将相，年纪也已到六十岁。老入牢狱，苟求一命，且不是太卑鄙了吗？”他于是对学生说：“去拿绝命药，不要再阻挡我去死。”他就这样自杀了。

可见在这样的时代氛围里，对一个士大夫来说，接受宫刑事实上比被处死更加不堪忍受。这样看来，司马迁也许只有走第三条路了。那就是坦然面对死刑，甚至是抢在受刑之前寻找机会自裁。

事实上，司马迁却没有采取上述第三种选择。就像后来的事实所证明的那样，他并不怕死。但他害怕身死名灭，他还有一件不容放弃的事要做。他需要活下来，以便将父子两代的心血最终转换为一部不朽的巨著。他为此已经花费了近十年的艰巨劳动，自觉距离这个目标的实现已经不太遥远。现在他还不能死，他还需要更多的时间！

一个伟大的学者与一个同等程度地伟大并且残暴的专制君王，就这

样合演了一幕悲壮而荒诞的历史剧。司马迁终于被执行宫刑。他在同时代人们投向他的怜悯和鄙视的目光下活着。他在充满内心冲突的痛苦中活着。他的《史记》，就是在这样的烈火煎熬之中完成的。

不过所有这些，本来都应是后话。现在且让我们回过头来，从这位伟大历史学家的幼年讲起。

三、从耕读龙门到走进长安

按秦汉时代的风气，经常是“山东出相、山西出将”。这里的“山”指华山。司马迁是一个大文人，却出在当时的“山西”。可见特立独行的人，也可以不为风俗所限。

司马迁出生在今陕西韩城，地在黄河之西。黄河在这一段由北向南流注，把横跨陕西、山西的龙门山一劈两半。黄河水位在这里有很大的落差，河水形成“龙门三跌”的壮观，然后南流而去。“鲤鱼跳龙门”的故事，最早就应该产生在这里。相传每年三月冰雪融化时，几千条鲤鱼逆流而上，聚集在这里，为的是跃上台阶状的河床。跳上龙门的，便成龙升天。司马迁就是这样一条在艰苦绝伦的逆境中跃上龙门的鲤鱼。他凭他那部不朽的著作《史记》，登上了中国历史编纂学的一座巨峰。说他是“谈古论今第一人”，没有人会觉得过分的。

他自己说，“迁生龙门”，小时候“耕牧于河、山之阳”。古时候以河之北或者山之南为阳。他的家乡在黄河之北（其实是西）、龙门山之南，所以说是“河、山之阳”。关于他这一段幼年的“耕牧”生活，我们知道得不多。他自己接着上面一句说到的，已是“十岁则诵古文”。所谓“古文”，是指的秦统一之前就流传下来的《国语》、《左传》等书；因为它们不是用秦朝统一后所通行的隶书体书写的，所以叫“古文”。

司马迁学习古文，他的老师大概就应当是他自己的父亲司马谈。在他十岁前后，他父亲已被汉武帝召到长安去，担任的官职叫“太史丞”，后来又做了“太史令”。太史丞、太史令的职务，主要是观察天象变化、制定历日、为朝廷大事预测凶吉。当时人普遍认为，天文现象与人世间的重大事件之间具有一种很神秘、很紧密的呼应关系，因此，连带观察和记录人

间社会的重大事件，或许也就属于太史令的职责范围。应该是在十岁上下，司马迁结束他所谓的“耕牧”生活，迁居到了西汉首都长安，去跟在朝廷里做太史丞的父亲一起生活。由于职务的关系，司马谈对古今历史向来十分留意。在对自己的儿子进行启蒙教育时，他把这种兴趣也深深地移植在少年司马迁的思想里。

是的，韩城对这个十岁上下的少年来说，已经显得太小了一点。幸亏他有机会居住到京都长安。这应该说是他的幸运：在西汉王朝正处于迅速迈向全盛时代的当口，他正好走进了“天下”的中心。

春秋末叶以后，华北陷入“七国争雄”的战争状态长达三百年。那时候，战争的持续时间之长、战争动员涉及范围之广、战争残酷程度之剧烈，都是空前的。所以来人使用“战国”两个字来概括那个时代。这个时代好不容易由秦的统一而结束。但紧接着又发生秦始皇的暴政，秦末农民起义，以及由秦末农民起义演变而来的楚汉战争，一打又是近十年。秦首都咸阳被项羽烧成一片灰烬。华北是满目疮痍，南部中国本来还没有获得开发。西汉初年，政府穷到连天子都找不到四匹同样颜色的马来拉车，将相大臣则只好坐牛车代步。

这样一种经济凋敝的局面，逼得西汉前期的政府只好采用“轻徭薄赋”的“无为”政策，好让百姓“休养生息”，从极度贫苦和疲惫的状况中喘过一口气来。经过五六十年的恢复，形势才逐渐有了转机。国家变得富庶起来，国库里“贯朽而不可校，太仓之粟陈陈相因”（积累的钱币因长期不使用，以致穿在钱孔中的绳索都腐烂了；官仓里收来的谷子长期不消费，都一批一批地变成陈谷）。经济的复苏和发展，跟着带来社会生活各领域的全面繁荣。它最突出的表现，就是一大批极其杰出的人物，不约而同地涌现到那时的历史舞台上。其中有很多人直到今天仍是大名鼎鼎的。如文学家司马相如，军事家李广、卫青，天文学家唐都、落下闳，外交家张骞，经学家董仲舒、孔安国，音乐家李延年，幽默大师东方朔等等。其中当然也包括我们正在讲述的历史学家司马迁本人。所以，毫不夸张地说，公元前第二世纪的下半叶，真是一个星汉璀璨的时代。

如今，司马迁可以在帝国的中心，亲身见证这个星汉灿烂的时代了！

在司马迁走进长安城的时候，那里不但生活着上面提到的那一大群赫赫有名的人物，而且在长安城的天子宝座上，恰巧坐着一个把自己的天才与平庸同时都发挥到极致的皇帝。他就是汉武帝刘彻。他比司马迁大十六岁，在司马迁六岁时登上皇位，在位凡五十四年（前140—前87），是中国历史上在位时间最长的少数几个皇帝之一。

上面已经说过，西汉长期奉行“无为而治”，“六十余年，天下怀安”。武帝当朝时，国家越来越富足，社会关系也日趋复杂而活跃多变。这种情况，一方面不允许政府继续“无为”下去；另一方面，现在要想有所作为，也有了物质和政治的基础。这就为武帝变“无为”为“有为”，放开手去施展他在文治武功方面的雄才大略，提供了一个再恰当不过的时机。

这是中国历史上很少几个大开边功的时期。武帝朝在南面平定了位于今广东的南越政权。在西南，攻灭了云贵高原上的滇国。于是就把西汉的南方疆域扩大到今天的中国边界、甚至比它更南面的地方。在北方，汉朝连续发动了三次大规模的对匈奴战争，把匈奴驱逐到今天蒙古国境内的草原上。在西面，为了联合西域各国，实现“断匈奴右臂”的战略设想，武帝派张骞出使今中亚地区。由此，中国人第一次详细地了解到河西走廊西端以外那个极其广大的地区。

在内政方面，武帝做了三件重大的事情。一是继承前朝的政策，不动声色地化解了汉初所封的同姓诸侯王的最后势力。二是“独尊儒术”，为后来的历朝历代定下了意识形态的基调。从孔子以来在政治上一直不吃香的儒家学说，至此确立了长期统治中国思想领域的地位。三是通过实行盐铁专卖，强化中央政府的财政资源。

武帝统治时期的西汉，就以这样一个“全盛”时代的形象，被记录在中国的历史里。

雄才大略的刘彻当然还有他作为个人的另外一面。

他本是一个率性到荒唐的人。即位后的最初几年，朝政实际上还控制在一手把他扶上皇位的太皇太后窦氏手里，武帝事事做不得主。在郁闷之中，他竟逐渐迷恋上在月夜乔装，骑马出宫，到民间胡闹的消遣。那时他经常冒用姐夫曹寿的封号“平阳侯”，在夜里带了一帮人，“微服乘马